

特聘教授-附表

108年1月15日本校第3027次行政會議通過
 109年1月9日本院108學年度第1學期第3次院務會議修正通過
 109年3月31日本校第3065次行政會議討論通過

推薦編號：(名次/總額) XX/XX

單位(系所)： 系所章戳：

姓名： 職稱：

編號	項 目	計分標準	勾選	證明文件	積分	審核
1	第一或通訊作者並以本校為任職單位發表之單篇論文被他人引用 100 次(含)以上*(每增加 10 次增加 1 分)	10 分×X/篇				
2	行政院傑出科學與技術人才獎	10 分				
3	科技部(含原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)傑出研究獎	30 分/次				
4	科技部(含原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)傑出產學合作獎	10 分/次				
5	科技部(含原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)吳大猷先生紀念獎	10 分/次				
6	中研院傑出年輕學者著作獎	10 分/次				
7	全國傑出通識教育教師獎或師鐸獎	20 分/次				
8	本校教學傑出獎	15 分/次				
9	本校教學優良獎	3 分/次				
10	有庠科技獎	10 分/次				
11	東元獎	10 分/次				
12	侯金堆傑出榮譽獎	10 分/次				
13	永信李天德醫藥科技獎	10 分/次				
14	王氏寧傑出貢獻獎	10 分/次				
15	台北生技競賽金牌獎	10 分				
16	十大傑出(女)青年獎(註明學術類別)	10 分				
17	吳健雄女性傑出獎	10 分				
18	頂尖期刊論文 Nature、Science 及 Cell**	30 分/篇				
19	論文於其領域(含次領域)排名前 5%之期刊** (以 2020 年之 JCR 5 年 IF 值為準,年度備註每年修正)	5 分/篇				
20	論文 Impact Factor 在 5 年平均 ≥ 5, 並在該領域排名前 10%之期刊(以 2020 年之 JCR 5 年 IF 值為準,年度備註每年修正)**	IF 值/篇				
21	其他教學、服務或學術績優獲獎項之認定及計分,由專案小組審議時議定之					
	合計計分					

*編號 1 發表之論文必須為第一或通訊作者並以本校為任職單位,不限五年內發表之論文。
 **編號 18、19 及 20 須擇優計分,不得重複計算,限五年內發表之論文,且必須為第一或通訊作者並以本校為任職單位。

國立臺灣大學生命科學院特聘教授綜合評量表

專案小組核議日期： 年 月 日第 次會議。

推薦理由： 1.合於編號第 項資格條件。
 2.積分 分,綜評教學研究及服務,合於特聘教授之資格條件。
 3.其他(概要綜述理由：)。